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2024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5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8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2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3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4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5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6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6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7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8
九、政府采购情况	18
十、绩效管理情况	18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1
十二、其他说明.....	31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1
(二) 其他.....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绿化法律、法规、条例及规定，协助研究起草县城绿化、风景园林管理办法。 2、协助组织拟定县城绿化发展中长期规划，协助参与制定县城绿地系统规划。 3、负责县城“绿线”界定和管护。 4、协助负责县城工程建设项目的附属绿化工程、县城公共绿地、居住区绿地、附属绿地、风景林地、防护绿地以及道路绿化规划设计方案的审核。 5、负责社会绿化工程的核实、统计、上报。 6、负责县城绿化建设组织工作；负责筹措、缴纳县城绿化新、改、扩工程建设资金；负责县城占用绿地补偿费、缺建绿地补偿金缴纳。 7、负责县城绿化工程的竣工验收。 8、负责县城公园、广场、游园、游乐园、园林水系的建设和管理。 9、负责县城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宣传、组织安排；指导开展认养绿地活动。 10、负责县城古树名木的鉴定、保护工作；负责苗木、花卉、盆景资源的开发利用、研究、生产工作。 11、负责县城绿化科技发展、定额管理、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科技成果鉴定及申报推广工作。 12、负责县城苗木、花卉引进的检疫、检验工作，县城树木病虫害防治工作。 13、指导园林城镇、园林单位、园林小区的建设、申报工作。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为局本级预算。中心设办公室、园艺管理股、工程技术股3个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4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419.77	5419.7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3	9.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45.87	本年支出合计	5445.87	5445.87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5445.87	支出总计	5445.87	5445.87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445.87	5445.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	1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	10.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	5.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9.77	5419.7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5419.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5419.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	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	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3	9.83					

预算公开表3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45.87	126.87	53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	1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	10.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	5.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9.77	100.77	531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100.77	531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100.77	53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	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	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3	9.83	

预算公开表4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445.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5419.77	5419.77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9.83	9.8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救援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45.87	本年支出合计	5445.87	5445.87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5445.87	支出总计	5445.87	5445.87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445.87	126.87	531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27	16.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27	16.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85	10.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42	5.4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419.77	100.77	531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100.77	5319.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419.77	100.77	53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3	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3	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3	9.83	

预算公开表6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26.87	114.14	12.73
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13.96	113.96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2.80	32.80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82	4.82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33.59	33.5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0.85	10.85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42	5.4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41	4.4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03	2.0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0.27	0.27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9.83	9.83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9.94	9.94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3		12.73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印刷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		1.36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		2.3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7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8	0.1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18	0.1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8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80	1.8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	1.80		
合计	1.80	1.8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2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5319.00	5319.00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	200.00	200.00				
太行一号路历山游客中心周边绿化工程	58.49	58.49				
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200.00	200.00				
沁水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500.00	500.00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149.90	149.90				
沁水县国家园林城市复查服务项目	132.40	132.40				
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	700.00	700.00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	1000.00	1000.00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28.21	28.21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470.00	470.00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	1000.00	1000.00				
园林管护经费	880.00	880.00				

预算公开表13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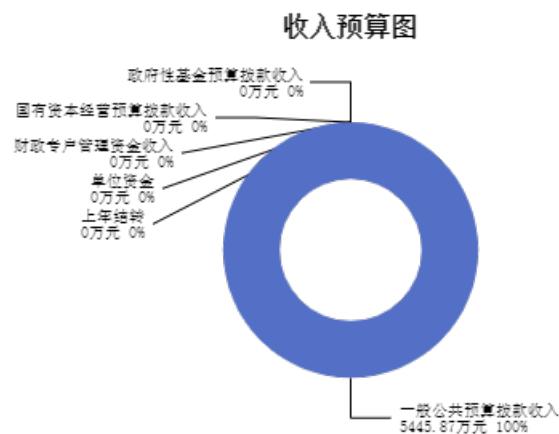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预算收入总计5,445.8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445.8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686.56万元，下降11.20%，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资金减少，主要用于园林管护经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沁河经济示范带项目、蜜蜂小镇河道治理项目、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程等项目支出。；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5,445.87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5,445.87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686.56万元，下降11.20%，主要原因是2024年项目资金减少，主要用于园林管护经费、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沁河经济示范带项目、蜜蜂小镇河道治理项目、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等项目支出。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预算收入5,445.87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445.87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支出预算5445.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26.87万元，占2.33%；项目支出5319万元，占97.6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445.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445.8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5,445.87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2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5,419.7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83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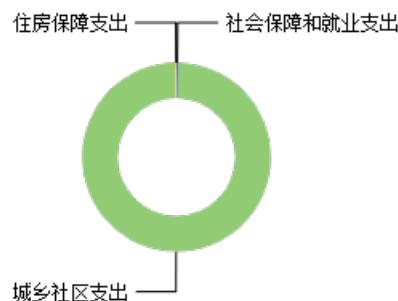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445.87万元，比上年减少686.56万元，下降11.2%。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5,445.8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27万元，占0.30%；城乡社区支出5,419.77万元，占99.52%；住房保障支出9.83万元，占0.18%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 126.87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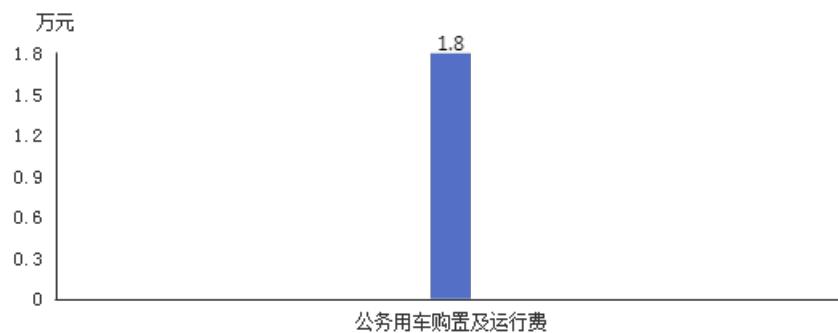
人员经费 114.14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12.7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差旅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80万元与2023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属全额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70.8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8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70.0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5445.87万元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2个，共计金额5,319.00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金额88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金额4,439.0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2个，涉及项目金额5,319.0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个，涉及项目金额880.0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11个，涉及项目金额4,439.0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沁水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7,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是我中心实施的全县重点工程。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在沁水县城范围内新建改建4处小微绿地和口袋公园，建设面积为17845m ² ，主要包括地形整理、场地硬化、绿化、景观小品及给排水、照明。2024年做项目前期手续并支付工程进度款。					
立项依据		沁园字〔2024〕5号关于对《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批复的请示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实施符合县委县政府‘十四五’期间打造大县城品质生活样板区的战略重点，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项目验收完成后，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1-2月完成项目立项审批，工程勘察、设计、资金筹措等前期工作；3-4月完成项目招标及开展准备工作；5-12月完成工程施工；2024年4月支付项目前期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地形整理、场地硬化、绿化、景观小品及给排水、照明，总建设面积为17845m ² ，改善了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2024年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完成地形整理、场地硬化、绿化、景观小品及给排水、照明，总建设面积为17845m ² ，改善了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总面积	≥17845m ²	数量指标	建设总面积	≥17845m ²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2024年沁水县小微绿地及口袋公园建设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12月
			项目前期费用支付时间	2024年4月		项目前期费用支付时间	2024年4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369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54815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沁水县县城龙脾公园地块、植物园地块、滨河南路地块、蜜蜂小镇地块等4个地块绿地进行景观提升改造；改造面积约44065m ² ，主要包括地形整理、景观绿化、给排水、景观照明、亮化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2023年项目已完工，2024年对项目工程款进行支付。					
立项依据		沁审管审字【2023】31号《沁水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实施符合县委县政府‘十四五’期间打造大县城品质生活样板区的战略重点，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保障项目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项目验收完成后。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1月完成项目立项审批，工程勘察、设计、资金筹措等前期工作；2月完成项目招标及开展准备工作；3-5月完成工程施工；6月竣工验收，投入使用。2023年项目已完工，2024年对该项目进项工程验收，并支付相关工程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通过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建设，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改造面积	≥44065m ²	数量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改造面积	≥44065m ²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年底前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年底前
			成本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工程投资费用	≥3200万元	成本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工程投资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0145712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综合治理,治理长度约1.5km,新建桥梁2座及新建驿站1座。该工程概算总投资735.12万元,2023年已完工,2024年对该项目进行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沁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沁水县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批复《沁审管审字【2022】157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县城文化品味和档次,美化了城市环境、提高了城市品味,改善了人居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财务、物资宏观管理、建设工程的检查验收及资金的到位等。					
项目实施计划		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河道综合治理,治理长度约1.5km,新建桥梁2座及新建驿站1座。该项目2023年已完工,2024年1月对该项目进行工程款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美化城市环境、提高城市品味,改善人居环境			通过蜜蜂小镇建设项目柿元村河道综合治理工程,美化城市环境、提高城市品味,改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治理河道长度	1.5km	数量指标	治理河道长度	1.5km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工程完工时间	2023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68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680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美化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美化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0153544		

沁水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7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7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该工程全长18.1公里,绿化面积24450平米,概算总投资约1800万元。该工程主要绿化路线为尉迟超限站至嘉峰收费站全长10.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嘉峰收费站至端氏士敏公园全长5.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士敏公园至端氏超限站全长2.1公里,绿化带宽度为2.5米。设计采用地被、花灌木搭配和颜色变化穿插方式进行绿化栽植,后期养护为1年。养护主要负责绿化日常保洁、草坪修剪、树木扩盘松土、浇水、施肥、除草、病虫害防治、苗木看护等工作。2023年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2024年对该项目进行建设并进行前期费用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沁审管审字【2023】185号《沁水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项目验收完成后,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2024年1-2月对该项目隔离带内苗木进行清楚与运输,垃圾清运,3-4月进行回填种植土及苗木栽植,5-6月后期维护。2024年2月进行进度款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工程全长18.1公里,绿化面积24450平米,该工程主要绿化路线为尉迟超限站至嘉峰收费站全长10.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嘉峰收费站至端氏士敏公园全长5.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士敏公园至端氏超限站全长2.1公里,绿化带宽度为2.5米。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了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城市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该工程全长18.1公里,绿化面积24450平米,该工程主要绿化路线为尉迟超限站至嘉峰收费站全长10.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嘉峰收费站至端氏士敏公园全长5.5公里,绿化带宽度为1.2米;士敏公园至端氏超限站全长2.1公里,绿化带宽度为2.5米。通过实施该项目,改善了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城市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绿化面积	244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绿化面积	244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6月底	时效指标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完工时间	2024年6月底
			工程进度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工程进度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8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绿化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62302	

沁水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99,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99,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该工程全长18.1公里, 绿化面积24450平米, 概算总投资约1800万元。该工程主要绿化路线为尉迟超限站至嘉峰收费站全长10.5公里, 绿化带宽度为1.2米; 嘉峰收费站至端氏士敏公园全长5.5公里, 绿化带宽度为1.2米; 士敏公园至端氏超限站全长2.1公里, 绿化带宽度为2.5米。设计采用地被、花灌木搭配和颜色变化穿插方式进行绿化栽植, 后期养护为1年。养护主要负责绿化日常保洁、草坪修剪、树木扦盘松土、浇水、施肥、除草、病虫害防治、苗木看护等工作。2023年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 2024年对该项目建设并进行前期费用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沁审管审字【2023】185号《沁水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 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 提升城市品质, 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 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 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 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 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 项目验收完成后, 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对该项目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 2024年1-2月对该项目隔离带内苗木进行清楚与运输, 垃圾清运, 3-4月进行回填种植土及苗木栽植, 5-6月后期维护。并进行前期费用资金支付。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 极大的改善城市的市容市貌, 提升城市品质, 增加城市内涵。				通过对沁河经济示范带端氏嘉峰沿线绿化带提升改造工程, 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 极大的改善城市的市容市貌, 提升城市品质, 增加城市内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绿化面积	24450平方米	数量指标	项目绿化面积	2445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成本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绿化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绿化保护意识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5173211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82,053.23	年度资金总额:	282,053.2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053.23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2,053.23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为2021年实施的项目，该项目由曲坪线士敏公园至东山段(固县交叉口)，全长6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沿线两侧垃圾外运、平整场地、绿化提升，栽植苗木共计2500余株，该项目2021年已完工，2024对该项目进行尾款支付。					
立项依据		<关于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结算的评审报告>沁财评审字【2021】1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财务、物资宏观管理、建设工程的检查验收及资金的到位等。					
项目实施计划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为2021年实施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沿线两侧垃圾外运、平整场地、绿化提升，栽植苗木共计2500余株，该项目2021年已完工，2024年2月对该项目进行尾款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为2021年实施的项目，现项目已完工，主要内容沿线两侧垃圾外运、平整场地、栽植苗木共计2500余株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美化了道路环境，提升了城市品味。					该项目为2021年实施的项目，现项目已完工，主要内容沿线两侧垃圾外运、平整场地、栽植苗木共计2500余株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美化了道路环境，提升了城市品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绿化总长度	全长6公里	数量指标	道路绿化总长度	≥6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完工时间	2021年	时效指标	沁水县端氏道路绿化提升工程完工时间	2021年5月
			资金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资金尾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13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1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美化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美化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61542	

沁水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3,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3,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为2023年实施的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沁水县县城龙脾公园地块、植物园地块、滨河南路地块、蜜蜂小镇地块等4个地块绿地进行景观提升改造，改造面积约44065m ² ，主要包括地形整理、景观绿化、给排水、景观照明、亮化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2023年项目已基本完工，2024年对项目工程款进行支付。						
立项依据		沁审管审字【2023】31号《沁水县行政审批管理局关于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实施符合县委县政府‘十四五’期间打造大县城品质生活样板区的战略重点，该项目的建设可改善原有绿地单调的景观效果，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保障项目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项目验收完成后。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2月完成项目立项审批，工程测量等前期工作；6月完成项目招标及开展准备工作；7月-2024年2月完成工程施工；2023年项目已基本完工，2024年对该项目进项工程验收，2月支付相关工程款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沁水县县城龙脾公园地块、植物园地块、滨河南路地块、蜜蜂小镇地块等4个地块绿地进行景观提升改造，改造面积约44065m ² ，主要包括地形整理、景观绿化、给排水、景观照明、亮化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沁水县县城龙脾公园地块、植物园地块、滨河南路地块、蜜蜂小镇地块等4个地块绿地进行景观提升改造，改造面积约44065m ² ，主要包括地形整理、景观绿化、给排水、景观照明、亮化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等，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改造面积	≥44065m ²	数量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改造面积	≥44065m ²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2月	时效指标	沁水县公园游园品质提升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2月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工程款支付时间	2024年2月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工程投资费用	≥3200万元	成本指标	公园游园品质提升工程投资费用	≥32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02155948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水县国家园林城市复查服务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324,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36,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24,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进行全流程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制作遥感影像图、遥感解译与分析、编制遥感调查与测评基础资料和测评报告、编制复查报告、编制复查支撑材料、制作复查工作技术报告片;对现有《沁水县城绿地系统规划》进行修编,规划范围包括纳入中心城区的社区、村庄等,总面积约120.30平方千米。2023年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2024年完成具体任务的实施并支付相关资金费用。						
立项依据	晋建城函【2023】453号《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国家园林城市复查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通过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进行全流程技术服务,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改善了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质量管理、安全监督检查,项目验收完成后,财务人员按照合同进行资金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进行了前期手续办理,2024年制作遥感影像图、遥感解译与分析、编制遥感调查与测评基础资料和测评报告、编制复查报告、编制复查支撑材料、制作复查工作技术报告片,项目实施完毕并进行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进行全流程技术服务,进一步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通过国家园林城市复查进行全流程技术服务,进一步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项目总面积	≥120.30平方千米	数量指标	项目总面积	≥120.30平方千米
		质量指标	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4年6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86.2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186.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6095620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为2024年实施的重点项目,为发展绿色交通,推进绿色公路建设,提升公路绿化景观,对南山西山道路、玉皇山外环路、客运站至杨河桥、东高速口至立交桥等道路在内的县城环线道路进行绿化提升改造,并对县域内主要绿地缺损苗木进行补植补种。建设内容包括:苗木栽植、驿站及景观小品建设等。建设规模约200000m ² 。该项目预计2024年三季度开工建设,2025年10月底完工。						
立项依据	沁水县2024年谋划项目(初稿)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将树立良好城市形象,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财务、物资宏观管理、建设工程的检查验收及资金的到位等。						
项目实施计划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预计2024年三季度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四季度进行场地整理,垃圾清运,2025年一、二季度进行回填种植土以及新种植苗木,三季度进行后期维护,10月底完工。2024年12月底对该项目前期资金进行支付。						
总体目标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绩效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的实施将树立良好城市形象,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的实施将树立良好城市形象,极大的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建设项目总面积	200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建设项目总面积	200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改造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开工时间	三季度	时效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开工时间	三季度
		成本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项目总投资	≥6800万元	成本指标	县城环线道路绿化工程项目总投资	≥68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绿化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220102105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沁水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2,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沁水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项目总投资3299.87万元,建设内容包括:“两口、两路、一小镇、一绿道、四公园、多节点建设”,总体规模10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回填、平整场地、景观绿化、主题教育公园等。该项目2023年已完工,2024年对该项目进行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沁水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关于沁水县生态绿化品质提升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初步设计)》的批复 沁审管字【2022】9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县城文化品味和档次,树立良好城市形象,进一步增强城市的凝聚力和吸引力,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推动城市经济建设。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财务、物资宏观管理、建设工程的检查验收及资金的到位等。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回填、平整场地、景观绿化、主题教育公园等,2023年已完工,2024年对该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进行工程款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县城文化品味和档次,树立良好城市形象,进一步增强城市的凝聚力和吸引力,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推动城市经济建设。			该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县城文化品味和档次,树立良好城市形象,进一步增强城市的凝聚力和吸引力,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推动城市经济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绿化面积	≥100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新增绿化面积	≥100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绿地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绿地建设工作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2900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总投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0155210	

沁水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园林管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84,324	年度资金总额:	8,8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84,3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内容为县城绿地及公园管护工作，每年管护安排为：一季度进行树木浇水、施肥，二季度进行树木修剪、补植补种，三季度浇水、打药、施肥，四季度进行树木保暖、修剪。资金主要用于240名管护工人工资、树木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等费用，工人工资按月发放。					
立项依据		《园林管护经费定额标准》					
项目设立必要性		美化人们居住环境，提高城市品位、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本单位管护工人通过社会公开报名选取，有工作经验者优先，具体由分管负责人筛选聘用，相关管护费用由相关业务科室进行资金申请，由办公室进行审核，按照资金管理办法，由财务人员进行资金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一季度进行树木浇水、施肥，二季度进行树木修剪、补植补种，三季度浇水、打药、施肥，四季度进行树木保暖。每月发放240名管护工人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县城绿地及公园管护工作，资金用于人员工资、树木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等，美化人们居住环境，提高城市品位、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完成县城绿地及公园管护工作，资金用于人员工资、树木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等，美化人们居住环境，提高城市品位、改善城市生态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4.86平方米	数量指标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14.86平方米
			管护工人工资发放人数	≥240人		管护工人工资发放人数	≥240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绿地面积管护达标率	≥90%		绿地面积管护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绿地管护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绿地管护时间	全年	
		管护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管护人员工资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管护费用	≥1600万元	成本指标	管护费用	≥16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生活环境	美化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生活环境	美化
改善管护工人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管护工人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98%	
		群众满意度	≥98%		群众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03175054

沁水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太行一号路历山游客中心周边绿化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54,691	年度资金总额:	584,897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54,691	市县(区)财政资金	584,897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太行一号路历山游客中心周边绿化工程为2023年项目，主要包括清理杂草22950平方米、铺旱熟禾草坪卷6840平方米、种植法桐79株，该项目2023年已完工。2024年根据审核报告1月份对该项目进行工程款资金支付。					
立项依据		晋财评审【2023】110号沁水县太行一号路历山游客中心周边绿化工程竣工结算审核报告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保证项目有效实施，本单位成立协调领导小组，负责该项目具体建设事宜，该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运行管理工作，项目工作小组负责项目的计划、财务、物资宏观管理、建设工程的检查验收及资金的到位等。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主要包括清理杂草22950平方米、铺旱熟禾草坪卷6840平方米、种植法桐79株，2023年已完工并验收合格，2024年根据审核报告1月份对该项目进行工程款资金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通过太行一号路历山游客中心周边绿化工程，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提升城市品质，增加城市内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苗木栽植数量	≥79株	数量指标	苗木栽植数量	≥79株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质量指标	项目建设验收合格率	≥98%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
		资金支付时间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资金支付时间	资金支付时间	2024年1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57.8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投资金额	≥57.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生活环境	美化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县城的市容市貌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9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10152155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辆，实有1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1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84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沁水县园林绿化服务中心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二）其他

无其他情况

沁水县财政局文件

沁财综字〔2023〕15号

沁水县财政局 关于转发《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政 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的 通 知

各相关单位：

现将《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晋市财综〔2023〕23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晋城市财政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信息公开选项：依申请公开

沁水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31日印发

晋城市财政局文件

晋市财综〔2023〕23号

晋城市财政局 关于转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B类)》的通知

各县(市、区)财政局,市直相关单位:

现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晋财综〔2023〕47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山西省财政厅文件

晋财综〔2023〕47号

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晋政办发〔2021〕12号）和《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及编制部门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工作的通知》（晋财综〔2021〕34号）规定，我们修订了《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2 -

山西省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B类）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	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		
B01		法律服务	
B0101			法律顾问服务
B0102			法律咨询服务
B0103			法律诉讼及其他争端解决服务
B0104			见证及公证服务
B0105			书记员服务
B02		课题研究和社会调查服务	
B0201			课题研究服务
B0202			社会调查服务
B03		会计审计服务	
B0301			会计服务
B0302			审计服务（仅限非审计部门）
B0303			审计辅助服务（仅限审计部门）
B04		会议服务	
B0401			会议服务
B05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501			监督检查辅助服务
B06		工程服务	
B0601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B0602			工程监理服务
B0604			工程验收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07		评审、评估和评价服务	
B0701			评审服务
B0703			评估服务
B0704			评价服务
B08		咨询服务	
B0801			咨询服务
B09		机关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0901			机关工作人员技术业务培训服务
B0902			其他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工作人员培训服务
B10		信息化服务	
B1001			机关信息系统开发与维护服务
B1002			数据处理服务
B1003			网络接入服务
B1005			信息化系统使用服务
B11		后勤服务	
B1101			维修保养服务
B1102			物业管理服务
B1103			安全服务
B1104			印刷和出版服务
B1105			餐饮服务
B1106			公务用车租赁服务
B1107			公务车驾驶服务
B12		其他辅助性服务	
B1201			翻译服务

代码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B1202			档案管理服务
B1203			外事服务
B1204			政府采购委托代理服务
B1205			内刊编印服务
B1206			内部影音制作服务
B1207			政府公物仓服务
B1208			罚没物品清理、修复服务
B1209			罚没物品质量鉴定、价格评估服务
B1210			罚没物品公开拍卖服务
B1211			罚没物品销毁服务
B1212			机关事业单位招录（聘）服务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培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